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洪雅惠
電 話：04-37061354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82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58241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「全國營養月金句、圖文徵選活動辦法」簡章，請貴校鼓勵師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1年11月8日(111)全聯會營十字第02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了讓社會大眾能更了解營養師的專業形象及角色，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，於今年針對營養師及一般民眾辦理金句及圖文徵選活動，藉由辦理活動來提升營養師專業形象。
- 三、活動說明如所附簡章，徵選辦法及相關簡章請至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網站下載<http://www.dietitians.org.tw/>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2022/11/17
16:17:27
電子公文
交 換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

55